兴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兴仁市整市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仁府办发〔2023〕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兴仁市整市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兴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5日

兴仁市整市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实施方案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城镇生活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2—2024年）和贵州省生活垃圾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函〔2022〕95号）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四部门关于整县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的通知》（黔建村通〔2020〕114号）要求，为确保我市整市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顺利推进，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系列讲话精神，切实抓好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加大乡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力度，促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处置，加快补齐生活污水设施短板，强化运营维护工作，全面完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体系，加快推进兴仁市污水管网建设，提升全市乡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改善区域水环境，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政府是城镇（乡）辖区内生活污水治理的责任主体，通过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运营等方式，确保工程建设质量与设施运行成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分类推进。通过全面排查，摸清全市排水现状，找准我市城镇生活污水运行中的建设规模大、进水浓度低、污水处理设施不完善、雨污不分、清污混流、入户管网接入率低、收集管网错接漏接混接、运营维护资金无保障等问题。

（三）坚持厂网一体，建管并重。改变“厂网分离、建管分离”、多头管理、重厂轻网的碎片化管理模式，通过整市推进实施厂网一体，建立配套政策，达到提质增效目的。

三、工作目标

计划新增污水收集管网 52 公里，实现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完善 11 个乡镇生活污水分支管网和入户收集管道，提高管网入户接入率和污水处理率。结合我市实际，明确乡镇污水处理设施管理平台单位，委托具有优质运行管理经验的第三方对全市乡镇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管理，实现厂网管理一体化。到 2023 年底前，逐步推进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污水收集系统全面完善，污水管网错接乱搭及清水进入污水管网问题全部完成整改，非雨季进水化学需氧量（COD）浓度达 150 毫克/升以上。城区清污分流基本完成，管网维护体系基本建成，排水许可清理整改有序推进，城区集中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非雨季进水五日生化需氧量（BOD）浓度达 100 毫克/升以上。

2025年底前，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整市推进工作全面完成。污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基本完成，管网维护管理及监管体系建设完成。县城以上污泥无害化处置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全面提升。

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现状

厂名	处理工艺	日处理规模（顿/d）	运行单位	在线运行数据监管单位	执行排放标准
巴铃镇污水处理厂	生物接触氧化	20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屯脚镇污水处理厂	生物接触氧化	10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回龙镇污水处理厂	生物接触氧化	4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B标准
百德镇污水处理厂	生物接触氧化	5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B标准
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A^3O+MBBR	4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潘家庄污水处理厂	A^3O+MBBR	10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新龙场污水处理厂	A^3O+MBBR	3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波阳镇污水处理厂	A^3O+MBBR	4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大山镇污水处理厂	A^3O+MBBR	3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	A^3O+MBBR	4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鲁础营乡污水处理厂	A^3O+MBBR	400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不需联网运行	一级A标准

兴仁市共辖11个乡镇，截至目前，全市建成污水处理厂11个，各乡镇污水处理厂已实现全覆盖，总处理规模7100吨/日，执行排放水质为（GB18918-2002）一级B类标准以上（详见下表）。

五、问题清单

通过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对我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普查数据分析和实地梳理排查，我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污水收集管网不完善。乡镇污水管网普查结果显示，乡镇污水管网存在井盖错乱、破损、丢失，管网覆盖率不高，管网建立不完善，入户接入率不高等问题。主要表现在:

1.巴铃镇。建成区共有 2414 户，接入 1660 户，未接入 751 户，井盖错乱 18 个，破损 2 个。

2.屯脚镇。建成区共有 1324 户，接入 712 户，未接入 612 户。井盖错乱 5 个。

3.大山镇。建成区共有 530 户，接入 107 户，未接入 423 户。

4.马马崖镇。建成区共有 792 户，接入 396 户，未接入 396 户。井盖错乱 22 个，破损 11 个，缺失 3 个。

5.波阳镇。建成区共有 490 户，接入 275 户，未接入 233 户。破损 1 个。

6.百德镇。建成区共有 1211 户，接入 653 户，未接入 558 户。井盖错乱 1 个。

7.回龙镇。建成区共有 686 户，接入 156 户，未接入 530 户。井盖破损 2 个。

8.新龙场镇。建成区共有 381 户，接入 94 户，未接入 287 户。井盖错乱 1 个。

9.鲁础营回族乡。建成区共有493户，接入37户，未接入456户。

10.潘家庄镇。建成区共有993户，接入304户，未接入689户。

11.下山镇。建成区共有758户，接入376户，未接入382户。

（二）乡镇污水处理费收费机制不健全。由于管网覆盖率低且不完善，入户管网接入率低等原因，已建好的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不具备污水处理费收取条件，尚未建立污水处理费收费机制。

（三）运行维护经费困难。由于市财政紧张，运行维护管理经费匹配不及时，加之乡镇污水处理厂不具备收取污水处理费条件，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运行维护经费保障不足。

六、工作措施

（一）实施整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根据各乡镇污水管网现状实际情况，我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新建DN150入户管52360米，700×700×1000入户小方井2618座，预计总投资为2466.60万元。于2023年6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审查、拟于8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及审查、9月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及审查及招标工作、10月工程开工建设、2024年9月完成工程建设，投入试运

行。（**牵头单位：**市水务局、贵州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各乡镇）

（二）建立污水处理费收费机制。通过对回龙镇、百德镇等11个乡镇镇区生活污水入户管网进行提质改造，将镇区生活污水接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逐步建立收费机制，结合各乡镇实际逐步收取污水处理费。（**牵头单位：**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水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贵州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三）理顺污水处理厂管理关系。实现厂网一体化管理工作时间节点安排。2023年5月底前，我市已实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厂网一体化管理，2023年6月初，已完成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移交管理。（**牵头单位：**市水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金融服务中心、各乡镇）

（四）落实运行维护保障资金。结合各乡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运行维护所需人员和污水处理费收缴情况，参照《贵州省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手册》污水处理厂运行费测算指标测算，测算全市乡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所需经费，根据二届市人民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纪要（仁府常议〔2023〕14号），运行维护所需费用不足部分申请市人民政府统筹解决。（**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水务局、各乡镇）

七、资金筹措

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达试点补助资金的基础上，通过申报上级补助资金、申请专项债券、财政统筹解决等方式筹措资金。

八、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兴仁市整市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潘维维　　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组长：蔡和科　　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白美宏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黄　奇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长春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成　员：刘天祥　　市政府办党组成员

李绍星　　市发改局长

李秀卓　　市财政局局长

铁　俊　　市水务局局长

陈家文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刘信实　　州生态环境局兴仁分局局长

王胜波　　市林业局局长

赵　城　　市住建局副局长

金　敏　　巴铃镇人民政府镇长

吴文锋　　屯脚镇人民政府镇长

陈华坤　　回龙镇人民政府镇长

李　治　　大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沈　鹏　　百德镇人民政府镇长

周　成　　波阳镇人民政府镇长

梁正相　　马马崖镇人民政府镇长

杨　旭　　潘家庄镇人民政府镇长

张礼进　　下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杨顺林　　新龙场镇人民政府镇长

张荣林　　鲁础营回族乡人民政府乡长

朱国华　　贵州省清航水资源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馨宁　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水务局，铁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恒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统筹协调推进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提升工程相关工作。

（二）细化责任落实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各类突出矛盾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市水务局：推进工作目标落实，指导做好工程项目申报、招投标、施工组织、安全生产和项目竣工验收等工作。

市财政局：做好项目资金协调拨付工作，及时将上级下达项目资金和市级匹配资金拨付到位，为项目推进提供资金保障。

市发改局：指导做好项目评审、项目申报工作，并做好乡镇污水处理费收取机制建立工作。

市住建局：指导办理项目建设施工许可证手续，协助做好项目招投标工作，负责工程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管。

州生态环境局兴仁分局：指导做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入河排污口登记、项目建设环评验收等工作。

市自然资源局：指导做好项目选址和征地工作，指导办理项目选址意见书、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土地使用证等手续。

市林业局：指导做好项目选址涉林工作。

各乡镇：按项目建设需要，负责项目用地征地和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的各类协调保障工作。

兴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5日印发